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
关于征集 2015 年度大亚湾区科技计划项目指南建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我区科技发展规划和区管委会工作部署，为进一步规范科技管理工作，科学编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指南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 2015 年区级科技计划项目指南内容及相关建议，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

指南建议是申报指南编制和科技项目组织的基础，指南建议的征集和提交须遵循以下原则：

（一）支撑引领。选题方向应紧扣国家和我区科技发展等规划文件，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发挥科技支撑引领作用，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科技服务业，大力发展社会民生科技，服务“三个定位、两个率先”总目标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。加快集聚国内外创新资源，强化基础性、战略性、前沿性、公益性科学研究和共性技术开发，突破制约现代产业和公共事业发展的技术瓶颈。

(三) 科学发展。完善以企业为主体、以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结合的开放型区域创新体系,推动科技创新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,注重先进性与实用性的协调统一,注重生态文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。

(四) 公共属性。鼓励各单位站在公益性和行业共性角度提出指南建议,鼓励各行业协会、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等行业组织整合资源提出相关建议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具体的指南建议根据工作需要分为技术型建议和政策型建议两大类,协同推进科技攻关与创新能力建设。

(一) 技术型指南建议。主要针对自然科学、工程技术各技术领域可支持的课题内容等提出相关建议,包括该课题的国内外发展现状、主要实施内容、预期目标和建议理由等。鼓励对课题从中观层面进行适当提炼,避免内容过于微观和具体。

(二) 政策型指南建议。主要针对各行业可采用的支持方式、发展途径、组织和管理模式等提出合理化建议,重点围绕创新要素、机制、平台、环境等,并结合具体技术领域提出指南建议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按照 1 个项目 1 张表,填写《2015 年大亚湾区科技计划项目建议表》,盖章后以电子扫描件的形式,于 5 月 8 日至 28 日反馈至工贸局科技科邮箱。

四、联系方式:

工贸局科技科, 5562312, 邮箱: kejike2012@126.com

附件: 2015 年大亚湾区科技计划项目建议表

大亚湾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2015 年 5 月 7 日



附件

2015 年大亚湾区科技计划项目建议表

征集部门（单位）：_____

项目名称				
技术领域				
填报单位				
预期投入	总投入		新增投入	
关键核心技术要点 (400 字以内)				
技术指标 (100 字以内)				
产业化应用前景及其辐射带动作用 (300 字, 生物医药类项目需写明临床试验所处阶段)				

注：每个项目填写一份表（可复印）。